**文化部104年度推動性別主流化成果報告**

1. **依據**
2. 行政院102年10月28日函頒「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03至106年度）」辦理。
3. 文化部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計畫（103至106年度）辦理。
4. **計畫目標**
5. 加強性別觀點融入機關業務，強化「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以下簡稱CEDAW)及重要性別平等政策或措施之規劃、執行與評估，以達成實質性別平等之目標。
6. 宣導倡議性別平等概念。
7. 積極蒐集女性史料。
8. 辦理檢視及消弭民俗文化資產之性別歧視。
9. 賡續推動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並提升推動品質及擴大成效：

（一）強化性別平等專案小組之運作功能。

（二）提升性別影響評估辦理品質及管考性別目標達成情形。

（三）促進關於施政計畫、執行及評估時，運用性別統計及性  
 別分析。

（四）擴大性別預算檢視範圍及強化性別預算分析。

（五）加強落實性別主流化訓練。

1. **重要辦理成果**
2. **加強性別觀點融入機關業務，強化CEDAW及重要性別平等政策或措施之規劃、執行與評估，以達成實質性別平等之目標**

**（一）關鍵績效指標1：宣導倡議性別平等概念之計畫數**

1、目標達成情形

|  |  |  |  |  |
| --- | --- | --- | --- | --- |
| 年度  項目 | 103年 | 104年 | 105年 | 106年 |
| 衡量標準 | 推動辦理文化平權理念宣導、推廣之相關活動及藝文節目，以及文化從業人員對婦女及新移民等弱勢族群服務品質之相關研習活動、發展具性別意識之出版品及影視作品等計畫數 | | | |
| 目標值(X) | 5 | 16 | 17 | 18 |
| 實際值(Y) | 15 | 17 |  |  |
| 達成度(Y/X) | 3 | 1.06 |  |  |

2、重要辦理情形：

(1)本部「推廣文學閱讀及人文活動補助作業要點」之文化平權推廣活動類，補助臺灣女人連線辦理「陰道獨白―直到暴力終止」 戲劇公演計畫，及「破除美麗迷思―創意影片徵件計畫」;社團法人臺灣攝影文化交流協會辦理《女人的房間》攝影文學書出版活動計畫;雲林縣紫色姊妹協會辦理「性別平權廣播節目『查甫查某答嘴鼓』」;社團法人臺北市日日春關懷互助協會辦理「2015國際娼妓文化節」展出活動;財團法人臺北市婦女救援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辦理「如果我是－終戰七十周年『慰安婦』女性人權紀念展」;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辦理「第23屆臺北國際書展性別平等專區」等共16案。

(2)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補助社團法人臺灣女性影像學會辦理「第22屆臺灣國際女性影展」，係以影像為教材、以議題為導引，透過性別教育等概念之影像創作，建構兩性之間平等溝通平臺。提供國人具國際觀的影像資源，展現更寬闊的性別視角與女性樣貌，培養國人多元觀影品味。活動於10月間假臺北光點華山電影館舉辦，共83部參展影片，放映96場次，並辦理7場專題講座、24場映後座談、2場動畫工作坊、26場校園推廣、開閉幕放映會及競賽單元頒獎典禮等活動，總觀影人次為1萬2,097人次。

3、檢討及策進作為

本部「推廣文學閱讀及人文活動補助作業要點」105年預計補助性別案件10案，辦理內容包含鼓勵女性參與藝文創作、蒐集女性史料、性別平等意識宣導活動、加強平面媒體自律等。另本部亦將持續推動附屬機關賡續補助及辦理宣導倡議性別平等概念之計畫，如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將於105年下半年度補助社團法人臺灣女性影像學會辦理「第23屆臺灣國際女性影展」等。

**（二）關鍵績效指標2：蒐集女性史料之件數**

1、目標達成情形

|  |  |  |  |  |
| --- | --- | --- | --- | --- |
| 年度  項目 | 103年 | 104年 | 105年 | 106年 |
| 衡量標準 | 針對女性參與的各種層面，如傳統戲曲、歌謠、工藝等之專題介紹、研究和出版，女性的史料蒐集與建置數 | | | |
| 目標值(X) | 70 | 370 | 380 | 390 |
| 實際值(Y) | 364 | 414 |  |  |
| 達成度(Y/X) | 5.2 | 1.12 |  |  |

2、重要辦理情形：

(1)本部「臺灣故事島-國民記憶庫計畫」鼓勵民眾將個人生命經驗上傳到雲端資料庫保存與分享，並邀集全國17縣巿文化局（處）、本部所屬4個生活美學館及中華民國口述歷史學會共同參與，網站增設臺灣女性專區，目前已蒐錄258則臺灣女性的生命故事。

(2)本部為協助提供國內外各社群、各級學校推廣臺灣文學所需資源，運用網際網路無時間無疆域的特性，建置「文學工具箱」網站，規劃16組中英文主題，其中1組主題為「女性文學」，全案共收錄166位作家，189部文學作品，其中女性作家45位，女性作家作品共53部；另「電影工具箱」亦建置有「性別」主題，共收錄26件作品。

(3)本部「推廣文學閱讀及人文活動補助作業要點」之文化平權推廣活動類，補助臺中縣梧棲鎮藝術文化協會辦理臺中市梧棲區口述婦女史《『梧棲‧吾妻』：老阿媽講故事》專書出版

(4)國立傳統藝術中心辦理「臺灣中生代音樂家群像調查研究計畫」，主要為彙整1960年前出生之臺灣重要音樂家資料，針對個人之生平傳記、創作研究與展演活動等項目，進行學術性的資料分析，其中蒐集女性音樂家史料共計7位，包括：吳素霞、吳漪曼、李淑德、李富美、林秋錦、席慕德、張日貴。

(5)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出版《臺灣女人記事》歷史篇及生活篇、完成臺灣女人網站改版及重新上線，並進行網站維運工作。

(6)國立臺灣文學館104年度辦理「臺灣現當代作家研究資料彙編計畫（第五階段）」，出版女性作家研究資料彙編《蓉子》1冊。

(7)本部為推動藝術作品之租賃流通，鼓勵國內、外對臺灣藝術家創作之支持與欣賞，成立「藝術銀行」，向臺灣當代藝術家徵集作品，104年共計有1131位申請者，其中女性478位(42.3%)、男性652位(57.6%)，1位(0.1%)不提供性別；104年購入作品創作者，男性110位（63%），女性64位（37%）。

(8)國立歷史博物館於104年6至8月辦理「『她』—在歷史的背後」，不同於傳統的歷史圖片及文物展，以大幅史詩素描、錄像創作、鏡宮、環繞投影創作等多媒體裝置藝術形態，再現華人在美國的法律事件和女性風貌，展現她們所寫下的法律史—Herstory。

3、檢討及策進作為：

本部將持續推動與女性相關之專題介紹、研究和出版，如臺東生活美學館預計於105年出版具性別意識出版品2項；國立傳統藝術中心賡續辦理「臺灣中生代音樂家群像調查研究計畫」，預計蒐集共14位女性音樂家、藝術家與藝文工作者之史料；國立臺灣文學館105年度「臺灣現當代作家研究資料彙編計畫」(第五階段)將出版《齊邦媛》、《杜潘芳格》、《於梨華》，第六階段將出版《胡品清》、《三毛》，共計5冊女性作家之研究資料彙編。

**（三）關鍵績效指標三：辦理檢視及消弭民俗文化資產之性別  
 歧視件數**

1、目標達成情形

|  |  |  |  |  |
| --- | --- | --- | --- | --- |
| 年度  項目 | 103年 | 104年 | 105年 | 106年 |
| 衡量標準 | 逐年檢視重要民俗文化資產，以積極促進不同性別參與民俗文化資產核心儀式機會之平等，每年需檢視件數 | | | |
| 目標值(X) | 1 | 2 | 2 | 2 |
| 實際值(Y) | 6 | 2 |  |  |
| 達成度(Y/X) | 6 | 1 |  |  |

2、重要辦理情形：

(1)檢視性別平等：本部文化資產局104年辦理「三角湧迎尪公」、「小琉球三隆宮迎王平安祭典」2項民俗文化資產訪查，經委員訪查祭典過程瞭解「三角湧迎尪公」未有任何性別歧視現象，「小琉球三隆宮迎王平安祭典」除王府行儀特定儀式限制由祭典委員會人員主事外，非主事人員，不論男女皆不得進人，其他亦未見有性別不平等現象。

(2)推動民俗參與機會平等：為鼓勵縣市政府推廣民俗性平觀點，本部文化資產局104年度補助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與民間團體共同辦理民俗文化資產「七娘媽生，作十六歲」成年禮核心儀式活動，在104年8月農曆七夕活動過程中推廣「男女均能參加成年禮」之性別平等觀念。

(3)宣導民俗性平觀點：104年12月12日邀請張珣研究員與林茂賢教授以「從人類學角度看民俗文化資產與性別平等觀點」為題進行對談，並與參加民眾及民俗團體代表進行溝通交流，以推廣民俗參與機會平等觀念。

3、檢討及策進作為：

為討論未來對於民俗文化資產適當之輔導方案，本部文化資產局於104年7月22日邀請文化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委員及民俗文化資產審議委員，召開「民俗文化資產與性別觀點座談會」，出席委員及行政院性平處代表建議：持續辦理座談會或研討會，俾增加性別平等委員與民俗專家學者及民俗保存團體之間的對話與溝通交流；辦理性別平等觀點研習活動，宣導性別平等、民俗參與機會平等觀念。105年度，本部文資局將參照前述會議建議事項辦理。

1. **賡續推動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並提升推動品質及擴大成效**

**（一）關鍵績效指標1：性別主流化訓練參訓率(%)**

1、目標達成情形

|  |  |  |  |  |
| --- | --- | --- | --- | --- |
| 年度  項目 | 103年 | 104年 | 105年 | 106年 |
| 衡量標準 |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職員於當年度參加性別主流化相關訓練課程人數 /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職員總數〕×100% | | | |
| 目標值(X) | 80 | 85 | 90 | 90 |
| 實際值(Y) | 86 | 92 |  |  |
| 達成度(Y/X) | 1.1 | 1.1 |  |  |

2、重要辦理情形：

本部及所屬機關共計辦理41場次性別主流化相關課程（包含性別主流化及消除對婦女一切歧視公約等課程），職員總數767人，參加自辦、跨機關聯合辦理、薦送或自行進修性別主流化訓練（含實體及數位課程）人數706人，參訓率92%。

3、檢討及策進作為：

本部將賡續辦理相關宣導及訓練，並製作相關教材。

**（二）關鍵績效指標2：**中長程個案計畫、計畫或措施訂定性別考核指標之案件數

1、目標達成情形

|  |  |  |  |  |
| --- | --- | --- | --- | --- |
| 年度  項目 | 103年 | 104年 | 105年 | 106年 |
| 衡量標準 |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年度提報之中長程個案計畫、計畫或措施訂定性別考核指標之案件數  （註：性別考核指標係指為衡量性別目標達成情形所訂之績效指標。） | | | |
| 目標值(X) | 1 | 2 | 2 | 2 |
| 實際值(Y) | 0 | 1 |  |  |
| 達成度(Y/X) | 0 | 0.5 |  |  |

2、重要辦理情形：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中長程計畫「跨藝匯流‧傳統入心」─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公共建設(104-109年)跨域加值發展計畫，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處之意見，於計畫書中規劃3項性別指標，分別為性別友善措施(滿意度擬達80分)、藝文活動各性別參與度(男女比例1:3)、舉辦性別意識培力課程(5小時)。

3、檢討及策進作為：

國父紀念館跨域加值計畫104-109年依程序參與學者專家所提之建議，初期規劃定期舉行內部教育訓練，以提升人員具性別概念的決策能力，並於工程完工後進行性別友善滿意度調查，以利研議訂定性別考核指標。

**（三）關鍵績效指標3：**性別統計指標項目新增數

1、目標達成情形

|  |  |  |  |  |
| --- | --- | --- | --- | --- |
| 年度  項目 | 103年 | 104年 | 105年 | 106年 |
| 衡量標準 |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當年度新增並公布於機關網頁之性別統計指標項目數 | | | |
| 目標值(X) | 1 | 1 | 1 | 1 |
| 實際值(Y) | 0 | 1 |  |  |
| 達成度(Y/X) | 0 | 1 |  |  |

2、重要辦理情形：

本部已於官網公告「文化部文化資產局各類文化資產活動性別統計、分析暨改善措施」乙篇，將各類文化資產活動劃分為綜合型、無形及有形三項類型進行統計分析，並提出相關改進措施。

3、檢討及策進作為：

本部已於104年新增出版獎項之性別統計，105年持續新增其餘各項性別統計，俾研議適當之性別統計指標，並提報至本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審核後公告於本部官網。

**（四）關鍵績效指標4：**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比重增加數

1、目標達成情形

|  |  |  |  |  |
| --- | --- | --- | --- | --- |
| 年度  項目 | 103年 | 104年 | 105年 | 106年 |
| 衡量標準 | 比重=［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編列數 /(機關預算數-人事費支出-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100%  增加數=當年度比重-前年度比重 | | | |
| 目標值(X) | 5 | 0.1 | 0.1 | 0.1 |
| 實際值(Y) | -0.82 | 1.94 |  |  |
| 達成度(Y/X) | 0 | 19.4 |  |  |

2、重要辦理情形：

1. 鑒於104年度係籌編105年度預算，爰本項指標係依105年度預算資料，並以同基礎項目予以填報，有關105及104年度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比重分別為：

105年度：

﹝6,403,192,000/(16,636,145,000-1,535,804,000-900,000,000)］×100%=45.09%。

104年度：

﹝6,176,029,000/(16,741,383,000-1,529,494,000-900,000,000)］×100%=43.15%

增加數：45.09%-43.15%=1.94%

達成度為1.94/0.1×100%=1,940%

1. 105年度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較104年度增加2億2,716萬3千元，主要係：
2. 「跨藝匯流‧傳統入心」跨域加值發展計畫增列7億284萬9千元。
3.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南科館整體計畫增列2億2,441萬元。
4. 影視音產業發展中程計畫增列1億6,116萬6千元。
5. 國家攝影資產搶救及建置攝影文化中心計畫增列9,129萬5千元。
6. 北部流行音樂中心計畫減列5億244萬元。
7. 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籌建計畫減列4億7,095萬7千元。

3、檢討及策進作為：

本部各項施政計畫係由業務單位予以研提，故有關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須請各單位於編列概算時，參酌各計畫「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相關建議，於研擬及配置經費時，考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需求，依獲配歲出概算額度按優先順序編列。

1. **其他重要執行檢討及策進作為**

無。

1. **其他重大或特殊具體事蹟**

一、本部辦理「從性別平等觀點看民俗文化資產」教育訓練，辦理情形如下：

　 （ㄧ）依據103年10月22日本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二屆第1次會議紀錄之報告案第三案決議辦理。

　 （二）旨揭專題演講規劃於北、中、南三區分別由本部、本部文化資產局及國立臺灣文學館各辦理1場次，總計辦理3場，參加人數221人 (男性81人；女性140人)。辦理內容簡列如下：

1、本部：

1. 主講人：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研究員張珣
2. 時間：104年7月16日(星期四)下午2時至4時30  
    分。
3. 參訓人數：106人(男性30人；女性76人)。

　　2、文資局：

1. 主講人：國立中興大學歷史系林正珍教授。
2. 時間：104年7月15日(星期三)下午2時至4時。
3. 參訓人數：55人(男性24人；女性31人)。

　　　3、文學館：

1. 主講人：國立成功大學歷史系陳梅卿教授。
2. 時間：104年7月22日(星期三)上午10時至12  
    時。
3. 參訓人數：60人(男性27人；女性33人)。

二、本部附屬館所聯合舉辦「臺灣女孩日」相關優惠活動：

(一)國立臺灣交響樂團於臺灣女孩日前後，凡18歲(含)以下女孩入場欣賞10月9-10日「專題音樂會二-德意志之夜」或10月14-15日「專題音樂會三-絢麗佛拉明哥」音樂會者，可憑證件獲優雅小禮。

(二)國立歷史博物館、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國立傳統藝術中心，於臺灣女孩日當天辦理女孩入館免門票活動。

(三)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辦理臺灣女孩日前100名女性觀眾入館，即贈專案優惠券1張之相關活動。

三、推動民俗參與機會平等，宣導民俗性平觀點：

(一)為鼓勵縣市政府推廣民俗性平觀點，本部文化資產局104年度補助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與民間團體共同辦理民俗文化資產「七娘媽生，作十六歲」成年禮核心儀式活動，在104年8月農曆七夕活動過程中，推廣「男女均能參加成年禮」之性別平等觀念。

(二)104年12月12日邀請張珣研究員與林茂賢教授以「從人類學角度看民俗文化資產與性別平等觀點」為題進行對談，並與參加民眾及民俗團體代表進行溝通交流，以推廣民俗參與機會平等觀念。

四、國立傳統藝術中心104年歌仔戲前場新苗培育計畫，共計培育前場女性藝生7位，並於11月7日、12月5日與12月19日辦理育成大戲演出，觀眾人數計約2,700人。同步亦辦理104年輔導戲曲後場人才演訓計畫，共計培育後場樂師6位，其中女性藝生4位，約占總人數比例之67％，並於10月7日、10月9日、10月31日、11月1日、12月4日至12月13日、12月19日辦理育成大戲演出。